

附件三

0000銀行通知書 (稿)(範例)

地 址：臺北市博愛路00號

傳 真：02-12345678

承辦人：林 0 0

電 話：02-23456789轉123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欄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00法院(檢察機關)發還刑事保證金新臺幣(以下同)00元、利息00元，已由本行(具體名稱)匯撥存入台端00銀行00分行帳戶0000(具體約定之金融機構帳號)，請查收。

說明：依00法院(檢察機關)0年0月0日00字第00號函通知辦理。

正本：000君

副本：00法院(檢察機關)

(00銀行)